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2022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由学院相关部门的信息公开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八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1年9月1日到2022年8月31日止。

**一、概述**

2021-2022学年，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领会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务公开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把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健全体制机制，狠抓关键领域，创新公开形式，回应公众关切，持续提升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完善部门联动工作机制，逐条落实清单**

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学习传达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并结合校情，制定了《2022年信息公开事项责任分解落实方案》，将《清单》的公开事项逐条逐句落实到具体单位，明确信息公开事项和时间表，加强部门之间统筹联动，强化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和平台建设，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丰富信息内容**

扎实推进学院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通过学院主页、学院新闻网等平台逐步扩展信息公开量，深化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招生、财务、人事、教学、科研、对外交流合作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力度。扎实做好了巡视整改，将巡视整改情况传达至学院每一个支部、每一名党员，并及时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校内外监督。

**（三）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加强宣传培训**

规范信息公开流程，进一步理顺了信息发布协调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保密审查机制，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确保公开信息无涉密内容。充分发挥学院法律事务办公室等专业律师团队咨询研判作用，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水平。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

学院严格执行党务、校务公开制度，将学院信息公开网、学院主页、招生网站、就业信息网、阳光服务平台等网站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把微信公众号、院内广播、宣传栏、公共视频等媒体作为院内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及时发布各类信息；学院改革发展的重要事项通过学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集体研究，并通过会议纪要等形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同时，还通过报纸、网络、广播和电视等社会媒体宣传报道学院工作。

学院保障师生员工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团员代表大会等途径参与学院民主管理与监督。凡属学院重大议题均需提交职代会审议通过，有效发挥了职代会民主管理和沟通上下的主渠道作用。定期召开各类座谈会，就重大改革措施、重要规章制度等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并向离退休老同志、各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征求意见，注重发挥他们的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另外，学院在校园网设立了书记信箱和院长信箱，搭建了教育阳光服务平台，及时接入湖南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构建了学院、师生、民众之间的沟通平台，强化了意见反馈。

**（二）本年度落实《清单》的情况**

1.基本信息公开。学院的基本信息通过学院主页对外公开，定期对学院简介、办学规模、院领导简介、学院机构设置等信息进行更新，确保数据的及时性和完整性；学院各项规章制度、教代会相关制度、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等通过信息公开网进行公布；学院发展规划在校园网页上进行公开；为进一步推进学院治理体系建设，学院根据《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31号）的相关规定，完成章程修订工作，定期开展规章制度的审查、清理工作，构建了与学院章程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

2.招生考试信息公开。加强与各级服务平台及新闻媒体的合作，提高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公开招生就业相关信息500多条，其中包括2022年招生章程，2022年单招章程，2022年体育特长生招生简章，2022年高考招生专业及计划，2022年招生录取情况，2022年我院在湖南省录取分数线，2022年我院在外省录取分数线情况，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毕业生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毕业生年度就业质量报告等十个方面的相关信息。招生咨询渠道除招生网，还开通了招生咨询电话（0731-88753240 88753241 82082092），招生咨询QQ（772854553 1337359038），个人还可通过电话和信访的形式进行申诉，考生申诉电话为0731-82082007。2022年顺利完成招生计划，录取人数5500人。

3.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向社会公开学院2021年度学院收支决算报表，2022年度学院收支预算报表，2022年学院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财务处部门网站公布联系电话，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坚持采购信息公开化，仪器设备、重大基建项目的招投标等在学院网站首页上予以公开。

4.人事师资信息公开。严格执行职称评审、干部任命、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学院教职工招聘录用、职称评审、各类人选推荐、培训进修、年度考核、评优评奖主要通过学院文件、通知、公示等形式公开，公布了办公咨询电话。在评优晋级工作中，坚持公开公正，安排专人进行答疑工作，做到有制可依，有序可循，并严格按时间节点公布，不拖沓，增加透明度。

5.教学质量信息公开。主动向社会公开教学质量情况，确保人才培养工作公开透明。信息公开网公布了学院办学规模、学科情况、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等信息。发布了《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2021-2022学年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等专项报告，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能够及时获取学院教学质量方面的信息及数据，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6.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不断创新学生资助制度多角度宣传方式，聘任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获得者为“学生资助宣传大使”，开展系列宣讲活动。严格按照奖助评审管理各项办法，认真核实每个学生的申请信息，奖助评审结果公示时开展奖助学金专项自查自纠。重视管理制度公开，修订完善了《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国家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勤工俭学管理办法》《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以及《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校内申诉处理规定》，优化育人环境，推进依法治校。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1-2022学年度未收到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的申请。

学院党委、行政各职能部门在日常工作中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提出的各类咨询，特别是招生就业咨询、单独招生考试成绩查询、收费标准等进行了受理，并及时予以答复；各新闻媒体对学院的采访，由宣传统战部安排专人进行接待。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近年来，学院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切实保证学院各项工作信息公开、透明，增强与社会公众和校内师生的互动与交流，得到了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1. **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1-2022学年度，学院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不力出现的相关投诉与举报材料。

**六、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监督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信息公开的途径和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三是二级学院、行政处室信息公开工作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措施。**我院将从以下三个方面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强化监督考核力度。**认真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定期对学校信息公开的相关事项、各部门网站信息公开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年度部门考核内容，抓好责任落实。**二是创新信息公开方式途径。**结合学院改革发展的推进，探索扩大信息主动公开的途径和渠道，逐步完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增强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实效。**三是提升信息公开意识。**通过组织专家讲座、法律法规宣讲、业务培训等形式，强化各部门、二级学院的信息公开意识，提升工作队伍业务水平，深入推进学校依法治校、民主管理的进程。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11月19日